

证券代码：000617 证券简称：*ST 济柴 公告编号：2016—056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控股股东中国石油集团济柴动力总厂通知，其拟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事项。为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济柴，证券代码：000617）自 2016 年 4 月 20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0 日、2016 年 4 月 27 日、2016 年 5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0）、《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1）和《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由于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2016 年 5 月 26 日、2016 年 6 月 2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2016-017、2016-019），于 2016 年 6 月 13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1），于 2016 年 6 月 18 日和 2016 年 6 月 25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2、2016-024），于 2016 年 6 月 30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7），于 2016 年 7 月 7 日和 2016 年 7 月 14 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0、2016-033），于 2016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

公告》（公告编号：2016-035），于2016年7月20日、2016年7月27日、2016年8月3日、2016年8月10日、2016年8月17日、2016年8月20日、2016年8月23日和2016年8月30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2016-037、2016-038、2016-039、2016-044、2016-045、2016-047、2016-048）。

2016年9月5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6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公司拟通过重大资产置换并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持有的中国石油集团资本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2016年9月6日，公司披露了《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一般风险提示暨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确认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待深圳证券交易所事后审核完成后申请复牌。

2016年9月9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6]第58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立即组织交易各方及各中介机构认真核查和讨论，对所涉及的问题逐项进行回复，并将尽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回复文件。

鉴于上述原因，根据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尚需获得相关有权部门批准或核准，能否取得上述核准或核准及最终取得核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

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相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济南柴油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三日